臺大中文學報　第二十六期
2007年6月　　頁67～88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

楚簡文字零釋

范　麗　梅

提　　要

本文針對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君子爲禮〉、郭店楚墓竹簡〈尊德義〉以及楚簡「虔」字進行考釋。〈君子爲禮〉簡五至簡八論及容貌視聽與言行舉止的準則，是全文重要的一個段落，本文考釋該段落「挑」、「作」、「撓」、「發」、「脅」、「偃」、「傾」、「蹶」、「搖」、「卑」共十個疑難字。〈尊德義〉首簡是全篇的總綱，本文引用《楚辭・九章・懷沙》「懲連改忿」考釋其中「懲忿連」三字，並對全句進行比較完整的解說。「虔」字普遍見於仰天湖、望山、包山、郭店以及上博楚簡中，是出土文獻釋讀關鍵的字詞，本文綜理眾家成果，並且提出新的考釋意見。

關鍵詞：楚簡、君子爲禮、尊德義、虔

本文於96.02.15收稿，96.05.16審查通過。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Some Exegeses on the Texts of the Chu Bamboo Slips

Pham, Lee-moi*

Abstract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Junzi weili*" section in the *Shanghai bowuguan cang zhanguo Chu zhushu* (Shanghai Museum's collection of Chu bamboo strips), the "*Zun deyi*" section in the Guodian Chu bamboo slips, and the word "*wen*" in the Chu bamboo slips. In the "*Junzi weili*", I find in slips 5 to 8 an important discussion on the criteria of proper appearance, behavior and attitude. Therefore, I choose to discuss ten obscure words in these slips, including *tiao, zuo, nao, fa, xie, yan, qing, jue, yao,* and *bei*. In the "*Zun deyi*", the first slip contains an outline of the text. Focusing on the term "*cheng fen lian*" in the slip, I offer an exegesis by referring to a related term, *chenglian gaifen*, found in the "*Huaisha*" of "*Jiuzhang*" chapters of the *Chu Poetry*. Finally, I discuss the word "*wen*". The word is prevalent in the Chu bamboo slips of Yangtianhu, Wangshan, Baoshan, Guodian and the Shanghai Museum. It has become a keyword in previous studies on the unearthed manuscripts. On the basis of a critical review of previous studies, I try to propose a new interpretation.

Keywords: Chu bamboo slips, *Junzi weili, Zun deyi, wen*

---

* Ph.D.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楚簡文字零釋

范　麗　梅

一、上博楚簡五〈君子爲禮〉

上博五〈君子爲禮〉的論述形式與傳世文獻《論語》、《禮記》等孔門弟子與孔子的對答模式相同，皆爲一問一答的短文，數則短文再合成一篇的形式。根據整理者與陳劍、陳偉等學者的編聯，大致可以分爲四大段落。[1]每一段落皆有各不相同的論述主題。簡一至簡三記顏淵與孔子論不義勿言、勿視、勿聽、毋動。簡三、簡九與簡四拼接，記顏淵與孔子論人所惡之獨知、獨貴、獨富。簡五至簡八論及容貌視聽與言行舉止的準則。簡十一至簡十六重新編聯，記子羽與子貢論孔子之賢。其中簡五至簡八尚有多處字詞未有合理的解釋，本文不揣簡陋，試作若干考釋。

（一）釋簡五「凡色，毋憂、毋挑、毋作、毋撓」

整理者讀作「凡色毋憂、毋佻、毋怍、毋謠」，引《爾雅・釋言》解「佻」作「偷」，引《禮記・曲禮上》「將即席，容毋怍」釋「怍」，並且引郭店〈成之聞之〉簡二十四「形於中，發於色」說明「凡色毋憂、毋佻、毋怍」

[1] 陳劍：〈談談《上博（五）》的竹簡分篇、拼合與編聯問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 2 月 19 日。陳偉：〈《君子爲禮》9 號簡的綴合問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 3 月 6 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其理至明。至於「謠」，則解作歌謠之義。[2]按，整理者所作考釋不確，意思不明。簡文在此乃指形諸於顏面的四種表情。

「憂」，指憂愁，文獻有「憂色」一詞，如《左傳・宣公十二年》：「城濮之役，晉師三日穀，文公猶有憂色。」又《荀子・堯問》：「楚莊王謀事而當群臣莫逮，退朝而有憂色。」皆指因憂慮而發愁的表情。「挑」，簡文作「佻」，二字多有通假之例，如《國語・周語》：「郤至佻天之功以爲己力。」《說文・手部》引「佻」作「挑」。又如銀雀山《尉繚子・攻權》：「佻戰毋全氣。」傳世本「佻」作「挑」。並且在文獻使用中皆有輕薄放恣之意，如《楚辭・離騷》：「余猶惡其佻巧。」王《注》：「佻，輕也。」又《詩經・小雅・大東》：「佻佻公子。」朱熹《集傳》：「佻，輕薄不奈勞苦之貌。」又《詩經・鄭風・子衿》：「挑兮達兮，在城闕兮。」朱熹《集傳》：「挑，輕儇跳躍之貌。達，放恣也。」人多半因心裏有歡喜之情，而輕儇跳躍，容易顯露出輕薄放恣的表情。「作」，指忿怒，文獻有「作色」一詞，如《禮記・哀公問》：「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鄭玄《注》：「作，猶變也。」《莊子・天地》：「謂己道人，則勃然作色；謂己諛人，則怫然作色。」《晏子春秋》：「公忿然作色，不說。」皆指因事而神情嚴肅或發怒的表情。「撓」，簡文作「誂」，整理者已指出此字又見於郭店楚簡〈性自命出〉簡二十四「歌謠」之「謠」。「誂」或「謠」，古音在餘紐宵部，「撓」，泥紐宵部，音近可通。「撓」，指膽怯，文獻有「色撓」或「膚撓」一詞，如《韓非子・顯學》：「漆雕之議，不色撓，不目逃。」又《戰國策・魏策四》：「挺劍而起，秦王色撓。」又《孟子・公孫丑上》：「北宮黝之養勇也，不膚撓，不目逃。」《經義述聞・卷三十一・膚》：「人之顏色見於皮膚，故古人以膚色並言。《管子・內業篇》：『和於形容，見於膚色。』《列子・湯問篇》：『膚色脂澤。』枚乘〈七發〉：『今大子膚色靡曼。』是也。膚色相連，故色亦可

[2]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年 1 月），頁 257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謂之膚。……撓，弱也。面有懼色，則示人以弱，故謂之色撓。不膚撓者，無懼色也。」[3] 即指因恐懼而膽怯的表情。簡文此言凡色之四毋者，正謂憂、喜、怒、懼四種易於表露於顏面的情緒反應。

（二）釋簡七「肩毋發、毋脰」

簡文「脰毋叟毋同」整理者讀「脰」爲「槩」，讀「叟」爲「廢」，讀「同」爲「痌」或「痛」。[4] 季旭昇讀「脰」爲「肩」，讀「叟」爲「廢」，解爲「肩膀不要向下垮」之意。又以爲「同」字所從有「同」、「囘」、「公」、「眷」四種說法，於簡文或釋讀作「動」、「竦」、「袒」、「蜷」四者皆可通。[5] 秦樺林則舉《新書・容經》「廢首低肘」、「平肩正背」、「肩不上下」說明簡文「肩毋廢」指肩須平而勿垂下之義。[6] 牛新房則認爲當釋作「同」，讀爲「聳」，「肩毋廢」指肩不要下垂，「毋聳」指不要上抬。[7] 蘇建洲先釋「同」作「同」，讀爲「擎」。[8] 後又認爲「同」字應釋作「肉」，讀爲「竦」。[9] 陳劍則釋作「同」，讀爲「傾」。[10]

經由諸位先生的釋讀，簡文此句基本的意思逐漸明確。然而關鍵的「同」字考釋仍有問題，首先是此字所從聲符不明，多達「同」、「囘」、「公」、「眷」、「尚」五種說法。其次是所釋「痛肩」、「動肩」、「竦肩」、「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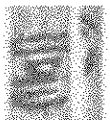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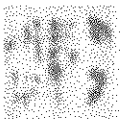
3 王引之：《經義述聞》（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 年 9 月），頁 743-744。
4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頁 259。
5 季旭昇：〈上博五芻議（下）〉，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 2 月 18 日。
6 秦樺林：〈楚簡《君子爲禮》箚記一則〉，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 2 月 22 日。
7 牛新房：〈讀上博（五）箚記〉，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 9 月 17 日。
8 蘇建洲：〈〈上博（五）〉柬釋（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 2 月 28 日。
9 蘇建洲：〈《上博楚簡（五）》考釋二則〉，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 12 月 1 日。
10 轉引自蘇建洲：〈《上博楚簡（五）》考釋二則〉。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肩」、「蜷肩」、「聳肩」、「擎肩」、「傾肩」等，或聲韻有隔，或文獻上不見或晚出，皆不足以證明其說。按，簡文「肩」字，學者已指出又見於上博《周易》簡四十九「厲肩心」，[11] 二者字形如下：



此字形應是「合」字，而略有訛變，相關訛變的形體又見於信陽楚簡，[12] 例如：

（1.9「汝可答曰」）（1.15「答曰」）

其上部所從「合」字寫法與簡文類似。簡文「肩」字應從厂，合聲，讀作「脅」。而上博《周易》簡四十九「厲肩心」之「肩」，對照今本作「薰」。「薰」，曉紐文部，「合」，匣紐緝部，「脅」，曉紐葉部，三者聲紐相同或相近，韻部文緝對轉，緝葉旁轉，因此聲韻俱近，可以通假。《說文通訓定聲》：「脅，字亦作脇，作胁，作胷。」[13] 李富孫《易經異文釋》卷五：「《孟子》脅肩，漢揚雄傳作『翕』。」另外《詩經・大雅・抑》鄭《箋》作「胁」，《後漢書・張衡傳》李《注》作「歙」，[14] 則知此詞聲符有作「夾」、

[11]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年 12 月），頁 61。

[12]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信陽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 年 3 月），圖版 114。

[13]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臺北：藝文印書館，1994 年 1 月），頁 195。

[14] 高亨纂著，董治安整理：《古字通假會典》（北京：齊魯書社，1997 年 7 月），頁 693、69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合」、「甲」者。然則簡文與《周易》皆可讀作「脅」，唯確切意義略有不同。「脅」，《左傳・僖公二十三年》：「曹共公聞其駢脅，欲觀其裸。」孔《疏》：「脅是腋下之名，其骨謂之肋。」《儀禮・特牲饋食禮》：「長脅二骨短脅。」胡培翬《正義》：「脊兩旁之肋，謂之脅。」《釋名・釋形體》：「脅，挾也，在兩旁，臂所挾也。」《說文》：「脅，兩膀也。」然則「脅」指身軀腋下兩旁之意。簡文「肩毋脅」，文獻有「脅肩」一詞，見於《孟子・滕文公下》：「曾子曰：『脅肩諂笑，病于夏畦。』」趙岐《注》：「脅肩，竦體也。」又《漢書・吳王劉濞傳》：「脅肩累足。」《漢書・鄒陽傳》：「脅肩低首。」顏師古《注》：「脅，翕也。謂斂也。」因此簡文「肩毋脅」即指肩不要合斂高竦之意。

至於「肩毋發」，「發」有開啓之意，如《論語・述而》：「不憤不啓，不悱不發。」《莊子・胠篋》：「將爲胠篋探囊發匱之盜而爲守備。」與「脅」合斂之意正好相反，文獻又有「辟」「脅」相對者，如《漢書・王莽傳中》：「動靜辟脅，萬物生焉。」顏師古《注》：「辟音闢，闢，開也。脅，收斂也。」「辟」即開，與「發」意思相同，亦與「脅」成爲一組反義詞。因此簡文「肩毋發、毋脅」即指肩毋開合，亦即肩膀必須平正，不要過於鬆懈而放開，也不要過於畏縮而高聳。

此外，《周易・艮卦・九三》「厲薰心」，上博《周易》簡四十九作「厲合心」，二者皆應讀作「脅」。「脅」有拉折壓迫之義，如《淮南子・本經》：「性命之情，淫而相脅。」高誘《注》：「脅，迫也。」《管子・大匡》：「使公子彭生乘魯侯，脅之，公薨于車。」文獻或作「搚」，《公羊傳・莊公元年》：「齊侯怒，與之飲酒，於其出焉，使公子彭生送之，於其乘焉，搚幹而殺之。」何休《注》：「折聲也。」《左傳・桓公十八年》：「使公子彭生乘公，公薨于車。」杜預《注》：「拉公幹而殺之。」孔《疏》：「莊元年《公羊傳》曰：『搚幹而殺之。』《齊世家》云：『因摺殺魯桓公。』搚、摺、拉音義同也。」然則《周易》「厲薰心」、「厲合心」、「厲脅心」皆謂危亡之憂壓迫其心之意。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釋簡七「身毋偃、毋傾」

簡文「身毋皎毋倩」，整理者以爲「皎」，從身，從安，讀作「偃」。「倩」則讀作「靜」。指出「身宜正直」而未做詳細的說明。[15]按，「皎」，從身，安聲，與「偃」皆影紐元部，可通。因此整理者此說可從。至於「倩」，應讀作「傾」。「倩」，清紐耕部，「傾」，溪紐耕部，聲近韻同可通。

簡文言「身毋偃毋傾」，「偃」，在文獻中前伏與後仰二義兼具，前伏之義如《說文》：「偃，僵也。」《呂氏春秋・貴卒》：「管仲扞弓射公子小白，中鉤，鮑叔御，公子小白僵。」高誘《注》：「僵，猶偃也。」後仰之義如《吳越春秋》：「迎風則偃，背風則仆。」《墨子・備穴》：「偃一覆一。」孫詒讓《閒詁》引畢云：「偃，仰也。」《說文通訓定聲》：「伏而覆曰仆，仰而倒曰偃。」[16]然則伏、仰二義實相對而言的關係，是一物前後搖擺的動作，如《尚書・金縢》：「秋，大熟，未穫。天大雷電以風，禾盡偃。」《論語・顏淵》：「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何晏《集解》引孔曰：「偃，仆也。」皇侃《疏》：「偃，臥也。」《孟子・滕文公上》：「草上之風，必偃。」趙岐《注》：「偃，伏也。」乃指風吹禾草前後的擺動，簡文「偃」從身，實泛指身體前後俯仰的動作。

至於「傾」，則指左右偏側之意，如《說文》：「傾，仄也。」又「仄，側傾也。」《列女傳・節義》：「宮人皆傾觀。」王照圓《補注》：「傾，側也。」《禮記・曲禮下》：「凡視，上於面則敖，下於帶則憂，傾則姦。」鄭玄《注》：「鬬頭旁視，心不正也。」孔穎達《疏》：「傾，欹側也。」因此簡文「傾」應泛指身體左右傾側的動作。

前後之偃仰，左右之傾側是人或物慣常的動作，二者往往相對成詞，如《管子・勢》：「一偃一側，不然不得。」尹知章《注》：「偃側，猶倚伏

[15]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頁 259 。
[16]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頁 721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也。」因此簡文「身毋偃毋傾」，正謂身體應當平直，不要前俯後仰，也不要左傾右側。

（四）釋簡七「行毋蹶、毋搖」

簡文「行毋昏毋敕」，整理者讀「昏」爲「呿」，讀「敕」爲「搖」，解爲「行容應端莊，不宜顧盼搖晃」。[17] 然而所謂「顧盼」，簡文前面已言及「凡目毋遊」，所謂「搖晃」，簡文前面也已言及「身毋偃毋傾」，在此皆不應該重複。

簡文「昏」字字形如下：



下部從止，上部字形略訛，應是「乎」字，與「氏」字相混，尤其表現在三晉文字中，三晉「氏」字有如下字形：

（三晉115「氏」）（屬羌鐘「屬氏之鐘」）（中山王鼎「氏以賜之」）

而「乎」字又有如下字形：

（中山王圓壺「以憂厥民」）（中山侯鉞「以敬厥衆」）（屬羌鐘「厥辟韓宗」）

[17]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頁25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與以上諸字形比較，可知簡文「⿰足⿱丿乎」字應從止，乎聲。讀作「蹻」，從止表行走之義，「蹻」，文獻又作「躩」，「乎」，古音見紐月部，「蹻」，見紐月部，「躩」，見紐鐸部，聲紐相同，韻部相近，可通。「蹻」在文獻的使用中，由同一意涵引伸出二種相反的意義，一是以「蹻」或「躩」爲行走快速之義，如《國語・越語下》：「臣聞從時者，猶救火、追亡人也，蹻而趨之，唯恐弗及。」韋昭《注》：「蹻，走也。」《論語・鄉黨》：「行不履閾，過位，色勃如也，足躩如也，其言似不足者。」又：「君召使擯，色勃如也，足躩如也。」皇侃《義疏》引江熙：「不暇閒步，躩，速貌也。」《禮記・曲禮上》：「將即席，容毋怍，兩手摳衣，去齊尺，衣毋撥，足毋蹻。」鄭《注》：「行遽貌。」二是行走快速則容易跌倒，而有顚躓傾倒之義，如《孟子・公孫丑上》：「今夫蹻者、趨者，是氣也，而反動其心。」朱熹《集注》：「如人顚躓趨走，則氣專在是而反動其心焉。」《荀子・富國》：「夫是之謂國蹻。」楊倞《注》：「蹻，傾倒也。」《淮南子・精神》：「形勞而不休則蹻。」高誘《注》：「蹻，顚。」因此簡文「行毋蹻」乃指行走時應注意速度，不要過快而跌倒。

至於「⿰足⿱丿攸」字，整理者讀「搖」正確，然而釋作搖晃則不確。文獻中「搖」有行走疾速之意，如《方言》：「搖，疾也。」《廣雅・釋詁一》：「搖，疾也。」《楚辭・九章・抽思》：「願搖起而橫奔兮，覽民尤以自鎮。」《讀書雜志・餘編下・楚辭》：「搖起，疾起也。疾起與橫奔，文正相對。」[18] 因此簡文「行毋搖」乃指行走時應注意速度，不要突然快速奔走。

（五）釋簡七「足毋卑、毋高」

簡文「足毋⿰豕⿱丿土毋高」，整理者讀「⿰豕⿱丿土」爲「墜」，解爲低義，與「高」對言。[19] 其實禤健聰已指出整理者釋簡文作「⿰豕⿱丿土」，于形不合，並引郭店〈尊德

[18] 王念孫：《讀書雜志》（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 年 9 月），頁 1040。
[19]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頁 25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義〉簡十八與上博〈容成氏〉簡二十九說明疑爲「鞭」字古文，並讀此字作「偏」。[20] 按，禤說字形可從，而釋讀不確。簡文「𣪊」字如下：



上從卞，下從乂，此字形楚文字多見，除了禤說所舉二例，還有若干字形如下：

（郭店〈五行〉簡34「中心辨然」）

（郭店〈尊德義〉14「教以辯說」）

（上博〈容成氏〉16「辨爲五音」）

（上博〈容成氏〉20「辨其左右」）

與上面諸字形比較，尤其是〈容成氏〉二例，可以確定簡文此字確從「卞」聲，在此可讀作「卑」，「卞」，並紐元部，「卑」，幫紐支部，聲紐相近，韻部似隔，然而文獻有通假的例子，如《書序》：「王俾榮伯。」《釋文》：「俾，馬本作辨。」[21]「俾」，幫紐支部，「辨」，並紐元部，即聲紐幫與並，韻部支與元通假之例，並且由上舉諸例「卞」字在楚簡中多用做「辨」字聲符可證。乂《說文通訓定聲》：「卑，字亦作『匾』。……匾、卑雙聲。」[22]「匾」，幫紐眞部，眞元旁轉，亦可通。「卑」在文獻使用中有低下之義，如《禮記・中庸》：「辟如登高必自卑。」孔《疏》：「卑，下也。」《周易・繫辭

[20] 禤健聰：〈上博楚簡（五）零箚（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 2 月 26 日。

[21] 高亨纂著，董治安整理：《古字通假會典》，頁 479。

[22]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頁 55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上》：「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孔《疏》：「卑謂地體卑下。」卑下之義與「高」正相反。

簡文「足毋卑毋高」，整理者以爲指行進間步履宜穩重，並引《國語・周語下》說明「視遠足高」是行容不正，其解說不明確。所謂「足高」，指舉步高遠，引伸有高傲之義，如《左傳・襄公三十年》：「不慼而願大，視躁而足高，心在他矣。」《國語・周語下》：「今晉侯視遠而足高，目不在體，而足不步目，其心必異矣……視遠，日絕其義；足高，日棄其德。」《呂氏春秋・精諭》：「妾望君之入也，足高氣彊，有伐國之志也。」而「卑」則有輕賤之義，如《說文》：「卑，賤也。」《荀子・大略》：「志卑者輕物，輕物者不求助。」又〈修身〉：「狹隘褊小，則廓之以廣大；卑溼重遲貪利，則抗之以高志。」楊倞《注》：「卑謂謙下，溼亦謂自卑下如地之下溼然也。《方言》：『溼，憂也。自關而西，凡志而不得，欲而獲，高而有墜，行而中止，皆謂之溼。』」因此簡文「足毋卑毋高」實指舉止不要自卑，也不要自傲的意思。

二、郭店楚簡〈尊德義〉

郭店楚簡〈尊德義〉首簡所言「尊德義，明乎民倫，可以爲君。漸忿繡，改忌勝，爲人上者之務也」，[23] 是全篇開宗明義的總綱，談論爲君、爲人上者之所務在於尊德義、明民倫、漸忿繡與改忌勝四者。其中「漸忿繡」一句尚未有比較完備的解釋，試作考釋如下。

「漸」、「繡」二字字形如下：



[23] 荊門市博物館：《郭店楚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 年 5 月），頁 5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澾」，從水脽聲，古音在端母脂部。「懲」，古音在定母蒸部。端、定二聲皆爲舌頭音，脂、蒸二韻相近可通，因此「澾」可讀作「懲」。「𢍏」，從絲，從車，《說文》：「𢍏，馬𢍏也。從絲車。與連同意。」則「𢍏」與「連」同。《楚辭・九章・懷沙》：「懲連改忿兮抑心而自強」，王逸《注》：「懲，止也。」懲與改爲前後文動詞，與簡文「懲」、「改」前後句兩個動詞相同。「連」，王逸《注》：「言止己留連之心。」乃以「留連」解之。《史記・屈原賈生列傳》引此句作：「懲違改忿兮抑心而自彊」，其中「連」作「違」，歷來學者多以「連」爲形近而誤的錯字，如《讀書雜志・餘編下・楚辭》：「連，當從《史記・屈原傳》作違，字之誤也。違，恨也。言止其恨，改其忿也。恨與忿義相近，若云留連之心則非其類矣。」[24] 正是以「連」爲誤字，同時解「違」爲恨。然而簡文作「𢍏」，與「連」同，可知「連」並非誤字。

李零曾指出簡文「忿連」應讀作「忿戾」，[25] 陳偉也列舉《論語・陽貨》：「古之矜也廉，今之矜也忿戾。」爲證，並舉何晏《注》引孔安國「惡理多怒」來解釋。[26]「戾」古音爲來母月部，與「連」古音爲來母元部，聲韻皆通，可知「忿連」與「忿戾」意相同。另外，古書又有「忿類」，見於《左傳・昭公二十八年》：「貪惏無饜，忿類無期。」「類」古音爲來母物部，與「連」、「戾」音韻亦近，且杜預《注》：「類，戾也。」是又可知「忿連」、「忿戾」與「忿類」意義相當。至於「連」、「違」二字，在古書中還有其他異文，如《文選・潘岳河陽縣作》：「連陪廁王寮」之「連」，五臣《注》本作「違」。而「違」古音匣母微部，與「類」之物部爲對轉，且《禮記・大學》：「人之彥聖而違之」，鄭玄《注》：「違，猶戾也。」凡此可知，簡文與文獻中的「忿連」、「忿戾」、「忿類」與「忿違」皆爲音義相當的詞組，其意爲無理的忿恨多怒，亦即暴虐之意。

而簡文「懲忿連」之意，《大戴禮記・保傅》：「天子……不能懲忿窒

[24] 王念孫：《讀書雜志》（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 年 9 月），頁 1040。
[25] 李零：《郭店楚簡校讀記》（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2 年 3 月），頁 141。
[26] 陳偉：《郭店竹書別釋》（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 年 1 月），頁 13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慾，不從太師之言，凡是之屬太傅之任也。」又《周易・損卦・象傳》：「君子以懲忿窒欲。」又《左傳・成公三年》：「各懲其忿，以相宥也。」皆謂懲止忿怒。文獻又有「止忿」一詞，如《管子・宙合》：「此言止忿速，濟沒法也。」與之相反的是文獻中的「行忿」、「遂忿」，如《管子・宙合》：「夫行忿速，遂沒法，賊發。」又《韓非子・解老》：「譬之若劍戟，愚人以行忿則禍生，聖人以誅暴則福成。」又《管子・法禁》：「以朋黨爲友，以蔽惡爲仁，以數變爲智，以重斂爲忠，以遂忿爲勇者，聖王之禁也。」明代汪瑗《楚辭集解》說：「懲違改忿，如《易》『懲忿窒欲』，《左傳》『昭德塞違』之意。君子修身之功，莫切于此；克己之功，莫難于此。」[27] 可知「懲忿連」在簡文中指的是爲人上者的君主修身之務在懲止（戒愼抑止）無理的忿恨多怒（暴虐）。

至於「改」，《周易・益卦・象傳》：「有過則改」，《孔疏》：「改，謂改更懲止。」所言改更懲止，正簡文懲與改之意。「忌勝」，顏世鉉曾舉〈語叢二〉：「惡生於性，怒生於惡，勝生於怒，忌生於勝，賊生於忌。」以及《荀子・成相》：「主忌苟勝，群臣莫諫必逢災。」楊倞《注》：「主既猜忌，又苟欲勝人也。」進行說明。[28] 另《逸周書・周祝》：「維彼忌心是生勝」，孔晁《注》：「勝謂勝所忌。」潘振《解義》：「心有所嫉，是謂忌心，故好勝。」[29] 則「忌勝」指由「性」、「惡」、「怒」、「勝」、「忌」、「賊」一連串惡忌之事中產生的猜忌與好勝之心，爲人上之主所應改更導正。睡虎地秦簡〈爲吏之道〉有：「毋復期勝，毋以忿怒決。」[30]「期勝」即「忌

27 汪瑗撰，董洪利點校：《楚辭集解》（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96 年 10 月二刷），頁 201。

28 顏世鉉：〈郭店楚簡淺釋〉，收入《張以仁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9 年 1 月），頁 394。

29 黃懷信、張懋鎔、田旭東撰，李學勤審定：《逸周書彙校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年 12 月），頁 1143。

30 睡虎地秦墓竹簡整理小組編：《睡虎地秦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2001 年 12 月），頁 8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勝」，秦簡以「期勝」與「忿怒」連說，也與此「忌勝」與「忿連」連言相當。《晏子春秋・問下》有所謂「喜樂無羨賞，忿怒無羨刑」，簡文以「懲忿連，改忌勝」爲爲君之務，旨在因忿連暴虐之君，不能合理的執法行罰，而忌才好勝之君，也不能合理的論功行賞，實扣緊了賞、罰二者來立論，強調前說仁德與合義的重要，此所謂尊「德」、「義」。

綜上所述，則首簡可以語譯爲「尊崇德與義，明瞭於人倫關係，此足以作爲君主。戒愼抑止無理的忿恨暴虐，改更導正猜忌與好勝之心，是作爲人上之君主的要事。」

三、釋楚簡文字「廈」

楚系簡牘包括仰天湖、望山、包山、郭店以及上博等簡中有「廈」字，其寫法多變，以郭店楚簡爲例，約有以下不同的寫法：

（郭尊17）（郭語四6）（郭性20）（郭語一4）（郭語一97）

（郭語二5）（郭語三41）（郭語三44）（郭語三71）

歷來學者的隸定與釋讀多有不同。其中裘錫圭認爲「廈」從且得聲，與「度」、「序」古音皆相近。[31] 而陳偉則以《禮記・坊記》「禮者，因人之情而爲之節文，以爲民坊者也」、《管子・心術上》「禮者，因人之情，緣義之理，而爲之節文者也」以及《淮南子・齊俗》「故禮因人情而爲之節文」等文獻之證，連接郭店〈語叢一〉簡三十一與九十七爲「禮因人之情而爲之節度者也」，然

[31] 荊門市博物館：《郭店楚墓竹簡》，頁 182 注 10 、 13 及 1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仍從裘說，將「虔」讀作「度」，唯指出「節度」與文獻之「節文」相當。[32] 然李天虹則以爲對照相關文獻與郭店簡其他文例，「虔」應讀作「文」。[33]

至於「虔」何以能讀作「文」，在字形上，李家浩指出「虔」見於《汗簡》與《古文四聲韻》引石經，是古文「閔」字。[34] 而李學勤進一步指出「虔」可分解爲所謂的「鹿頭」、「旻」形和右側的「彡」，同時根據《汗簡》閔字的另一字形作「」與「」，而推論所謂的「鹿頭」實際上是從「民」或說是從「民」省聲。至於下半部是「旻」字的古文寫法，而右側的「彡」表文飾之義，因此李說以爲「虔」應理解爲從「旻」「彡」「民」聲的字，同「閩」乃是一個字的異寫，而由於音同，其讀爲「閔」或「文」是合乎情理的。[35]

綜合以上諸說以及文獻上的佐證，可知「虔」字在部份楚簡中讀作「文」是肯定的。然而在郭店楚簡中，此字並非只讀作「文」，實還有讀作「度」的用法，如〈語叢一〉簡四「有命有度有名」、〈語叢三〉簡七十一「命與度與」皆是，周鳳五師曾舉出《楚辭・離騷》「皇覽揆余初度兮，肇錫余以嘉名」證簡四「有命有度有名」一句。[36] 此外，《韓詩外傳》也有「其所受天命之度，適至是而亡，弗能改也，雖枯槁弗捨也」以及「其節度淺深，適至於是矣」皆可證〈語叢〉二簡應讀作「度」。同時，上引李學勤的說法，以爲「虔」從「旻」、「彡」、「民」聲，然而李說實無說明何以「虔」字從「旻」。

首先說明「虔」字下部所從，查考《汗簡》閔字的寫法有以下四種：

---

[32] 陳偉：〈《語叢》一、三中有關「禮」的幾條簡文〉，《郭店楚簡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0 年），頁 143-144。

[33] 李天虹：《郭店竹簡〈性自命出〉研究》（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 年），頁 14-22。

[34] 李天虹：《郭店竹簡〈性自命出〉研究》（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 年），頁 21 所引。

[35] 李學勤：〈試解郭店簡讀「文」之字〉，《孔子・儒學研究文叢・一》（濟南：齊魯書社，2001 年 4 月），頁 117-119。

[36] 周鳳五師的說法，係筆者在 1999-2000 年在臺大中文研究所選修周師「郭店竹書研究」的課堂筆記。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而《古文四聲韻》閔字相關的寫法有三種：



二書的第一類字形「」與「」與楚簡「」形正同，其下部的「旻」字，實即由「民」字訛變過來。甲骨文「民」字作：[37]



其字形從「目」從「攴」，或從「卜」，或從「乂」，與楚簡「旻」部正相當。因此「」字下部所從應是從「目」從「乂」（偶或從「彡」），亦即「民」字的部件拆寫而來，在「」的整個字形中處於下方，而與獨立「民」字的寫法不同而已。《汗簡》中「」字正是從門，民聲的字，與從門，文聲的「閔」字，只是替換了不同的聲符。至於「」「」、「」、「」諸字所從的「」形，則應由「」上部之形與從「民」的部份進一步合筆而成，亦即鹿頭（無角）與目形合而書之而成。此外「」字乂有從「且」的字形，應是後來由「目」形改爲「且」字聲符以助標音之用。

其次說明「」字上部，「民」字自金文以下作：[38]



37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甲骨文編》（北京：中華書局， 1965 年），頁 157 。

38 容庚編著：《金文編》（北京：中華書局， 1998 年 11 月六刷），頁 813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而楚簡中「民」字作：[39]



又李家浩指出九店楚簡「民」字作：[40]



因此可知獨立的「民」字字形發展到戰國，與鹿頭又有形同而混用的情況。因二者相混，是以出現「」「」、「」、「」等「閔」字所從的「」旁，上從鹿「頭」，下又從「又」的字形，且皆能以「民」爲聲。「鹿」與「民」二字聲韻遠隔，然而字形在發展過程中漸同而相混用，就「閔」字的諸古文字形，可見一般。

綜上所論，即可知何以楚簡「虙」字，能夠從明紐眞部的「民」聲，與明紐文部的「文」通讀；也能夠從來紐屋部的「鹿」聲，或清紐魚部的「且」聲，與定紐鐸部的「度」字通讀了。

（責任校對：陳秋宏）

[39] 湯餘惠主編：《戰國文字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 年 12 月），頁 811。

[40]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中文系編：《九店楚簡》（北京：中華書局，2000 年 5 月），頁 71 注 5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十三經注疏》，《周易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尚書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毛詩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周禮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儀禮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禮記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春秋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春秋公羊傳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論語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爾雅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十三經注疏》，《孟子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 年8 月）。
李富孫：《易經異文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年）。
黃懷信、張懋鎔、田旭東撰，李學勤審定：《逸周書彙校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年）。
屈守元：《韓詩外傳箋疏》（成都：巴蜀書社，1996 年）。
朱　熹：《詩集傳》（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0 年）。
胡培翬：《儀禮正義》（江蘇：江蘇古籍出版社，1993 年）。
朱　熹：《四書集注》（臺北：藝文印書館，1999 年）。
錢　繹：《方言箋疏》（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年）。
王先謙：《釋名疏證補》（成都：巴蜀書社，2001 年）。
黃錫全：《汗簡注釋》（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1990 年）。
夏　竦：《古文四聲韻》（北京：商務印書館，2005 年）。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臺北：藝文印書館，1966 年10 月）。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臺北：藝文印書館，1994年1月）。
王引之：《經義述聞》（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9月）。
王念孫：《讀書雜志》（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9月）。
韋　昭注：《國語》（臺北：藝文印書館，1958年）。
繆文遠：《戰國策新校注》（成都：巴蜀書社，1987年）。
司馬遷著，裴駰集解，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72年）。
班固著，顏師古集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
趙　曄：《吳越春秋》（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81年）。
吳則虞：《晏子春秋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
王利器：《呂氏春秋注疏》（成都：巴蜀書社，2002年1月）。
孫詒讓：《墨子閒詁》（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
王先謙：《莊子集解》（臺北：廣文書局，1972年）。
尹知章注，戴望校正：《管子校正》（臺北：世界書局，1973年）。
王先謙：《荀子集解》（臺北：成文出版社，1977年）。
陳奇猷：《韓非子集釋》（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
王聘珍：《大戴禮記解詁》（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6年）。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臺北：明倫出版社，1971年）。
王照圓：《烈女傳補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
洪興祖：《楚辭補註》（臺北：藝文印書館，1977年9月）。
汪瑗撰，董洪利點校：《楚辭集解》（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96年10月二刷）。
蕭統等編，李善等注：《增補六臣註文選》（臺北：華正書局，1977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近人論著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甲骨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

李天虹：《郭店竹簡〈性自命出〉研究》（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

李　零：《郭店楚簡校讀記》（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2年3月）。

李學勤：〈試解郭店簡讀「文」之字〉，《孔子・儒學研究文叢・一》（濟南：齊魯書社，2001年4月）。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信陽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年3月）。

容　庚編著：《金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11月六刷）。

荊門市博物館：《郭店楚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年5月）。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12月）。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1月）。

高亨纂著，董治安整理：《古字通假會典》（北京：齊魯書社，1997年7月）。

陳　偉：〈《語叢》一、三中有關「禮」的幾條簡文〉，《郭店楚簡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0年）。

陳　偉：《郭店竹書別釋》（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年1月）。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中文系編：《九店楚簡》（北京：中華書局，2000年5月）。

湯餘惠主編：《戰國文字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年12月）。

睡虎地秦墓竹簡整理小組編：《睡虎地秦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2001年12月）。

顏世鉉：〈郭店楚簡淺釋〉，《張以仁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9年1月）。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網路論文

牛新房：〈讀上博（五）箚記〉，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9 月17 日。

季旭昇：〈上博五芻議（下）〉，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2 月18 日。

秦樺林：〈楚簡《君子爲禮》箚記一則〉，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2 月22 日。

陳　偉：〈《君子爲禮》9 號簡的綴合問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3 月6 日。

陳　劍：〈談談《上博（五）》的竹簡分篇、拼合與編聯問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2 月19 日。

禤健聰：〈上博楚簡（五）零箚（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2 月26 日。

蘇建洲：〈〈上博（五）〉柬釋（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2 月28 日。

蘇建洲：〈《上博楚簡（五）》考釋二則〉，武漢大學簡帛網站，2006 年12 月1 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